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资料文件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中国·武汉

2023 年 6 月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公司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保障股东在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保证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依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制定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一、公司负责大会的程序安排和会务工作，出席会议人员应当听从公司工作人员安排，共同维护好大会秩序。

二、为保证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者股东代理人、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以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以外，公司有权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对于影响股东大会秩序和损害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公司将按规定加以制止。

三、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表应当持身份证或者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证券账户卡等证件办理签到手续，在大会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之前，会议终止登记。未签到登记的股东原则上不能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四、股东和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应当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影响大会的正常程序或者会议秩序。否则，大会主持人可以劝其退场。

五、股东和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

审议提案时，只有股东或者股东代理人有发言权，其他与会人员不可提问和发言。每位股东和股东代理人发言原则上不超过五分钟。

股东和股东代理人发言要举手示意，经大会主持人许可之后方可发言。股东应针对议案内容发言，否则，大会主持人可以劝其终止发言。股东大会在进行表决时，股东和股东代理人不可进行大会发言。

六、对股东和股东代理人提出的问题，由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或者由主持人指定的相关人员作出答复或者说明。

七、股东大会审议大会议案之后，应当对议案作出决议。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办法

为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保障股东在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依法行使表决权，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制定本本次股东大会表决办法。

一、大会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表决。股东或者股东代理人对议案进行表决时，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或者股东代理人投票时应当注明股东名称或者姓名、所持公司股份数、股东代理人姓名，以便统计投票结果。

二、大会对议案进行逐项表决，在“同意”、“反对”、“弃权”中任选一项，选择方式应当以在所选项对应的栏中打“√”为准；未填（涉及股东或者股东代理人需要回避表决的议案除外）、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三、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前，董事会须指定一名监票人，一名计票人。股东的表决票由股东代表和一名监事以及见证律师参加清点。

五、本次会议议案表决完毕之后，请股东或者股东代理人将表决票及时交给计票人员，以便及时统计表决结果。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一、现场会议时间：2023 年 6 月 12 日下午 14:00

二、现场会议地点：湖北省武汉市江汉经济开发区江兴路 25 号 C 栋中贝通信集团 4 楼会议室

三、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四、会议出席人员：

2023 年 6 月 7 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或其合法委托的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

五、表决方式：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六、会议程序：

（一）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开始；

（二）宣布现场股东（股东代表）到会情况及资格审查结果；

（三）宣读、审议议案：

1、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7、审议《关于办理 2023 年度金融机构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8、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9、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10、审议《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1、审议《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2、审议《关于延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13、审议《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股份自愿性减持比例承诺的议案》

- (四) 出席现场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上述审议议案分项投票表决；
- (五) 计票人统计现场表决结果，监票人代表宣读现场表决结果；
- (六) 宣读现场表决决议；
- (七) 律师发表见证意见；
- (八) 出席会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决议和会议记录上签名；
- (九) 会议结束。

议案一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章制度，公司董事会起草了《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细内容请见附件。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详细内容见附件。

附件 1：《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12 日

附件 1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中贝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则制度的规定，切实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各项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认真推进董事会会议决议的有效实施，促进公司规范运作，保障公司科学决策，率领公司经营班子和全体员工，按照公司发展战略和年度工作计划，积极推动各项业务顺利有序开展，较好地完成了各项经营任务指标，公司整体保持良好发展态势。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2 年主要工作汇报如下：

一、2022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

2022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6.43 亿元，同比增长 0.0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9 亿元，同比下降 40.11%。

二、2022 年董事会工作开展情况

（1）规范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10 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共 52 项议案，所有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在任董事出席了报告期内的董事会会议，勤勉尽责履行了董事职责。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会议具体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届次	审议议案
2022.04.13	第三届董事会 第四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p>6、《关于〈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p> <p>7、《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p> <p>8、《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p> <p>9、《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p> <p>10、《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p> <p>11、《关于办理2022年度金融机构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p> <p>12、《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p> <p>13、《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p> <p>14、《关于公司2022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p> <p>15、《关于公司2022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p> <p>16、《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p> <p>17、《关于未来三年（2022-2024）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p>
2022. 04. 28	第三届董事会 第五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022. 05. 06	第三届董事会 第六次会议	<p>1、《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p> <p>2、《关于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剩余股份的议案》</p> <p>3、《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p> <p>4、《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p> <p>5、《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p>
2022. 05. 27	第三届董事会 第七次会议	1、《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p>2、《关于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p> <p>3、《关于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p> <p>4、《关于〈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p> <p>5、《关于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与填补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p> <p>6、《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p> <p>7、《关于制定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p> <p>8、《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p> <p>9、《关于设立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p> <p>10、《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p>
2022. 06. 13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p>1、《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议案》</p> <p>2、《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p>
2022. 08. 24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p>1、《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p> <p>2、《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2022. 10. 19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p>1、《关于调整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p> <p>2、《关于调整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p>

		<p>议案》</p> <p>3、《关于调整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p> <p>4、《关于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调整后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的议案》</p> <p>5、《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p>
2022. 10. 28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022. 11. 14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p>1、《关于下属全资子公司之间吸收合并的议案》</p> <p>2、《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p> <p>3、《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p> <p>4、《关于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p>
2022. 11. 21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p>1、《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决议有效期的议案》</p> <p>2、《关于调整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p> <p>3、《关于调整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p> <p>4、《关于调整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授权期限的议案》</p> <p>5、《关于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p>

报告期内，董事会共召集4次临时股东大会和1次年度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要求，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决议，

充分发挥董事会职能作用，改进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切实有效地维护上市公司的利益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董事履职情况

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能够主动关注公司日常经营管理、财务状况、重大投融资等事项，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认真审阅、深入讨论，为公司的经营发展建言献策，切实提高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推动公司生产经营各项工作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报告期内，公司董事未对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及其他相关事项提出异议。

公司独立董事能够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独立履行应尽的职责，严格审议各项议案并做出独立、客观、公正的判断，不受公司和公司股东的影响，就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3）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下设的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业委员会认真履行职责，就定期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重大投资和融资等事项进行了审查，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专业性的建议

（4）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

二、2023年董事会重点工作

1、公司明确了在保持国内5G新基建业务稳定、稳步推进国际业务发展的同时，积极开展新能源业务的战略布局

5G新基建业务上，公司以移动为主、电信联通两翼，始终坚持“以客户服务为中心、以员工为根、以利润为本”的经营政策，始终坚持“改进创新、持续发展、做强做大”的指导方针，始终坚持“正视客户需求、无条件满足合同要求”的质量方针，继续深化“永远是朋友”的企业文化、永远秉承“真诚、负责、以人为本、共同进步”的企业宗旨，巩固与发展国内运营商市场业务量，稳步推进国际业务发展；寻找优质的合作伙伴，合作推进新基建项目落地；优选产业链优

质企业，通过并购、战略合作等方式，拓展培育新的业务增长点。着眼智慧城市、5G新技术政府与行业应用,加强5G、大数据、人工智能、智慧交通、工业互联网等新一代信息通信技术创新突破和辐射渗透，着力打造信息技术综合服务能力，实现公司在5G技术服务行业的全国领先地位。

智慧城市业务上，积极参与智慧城市、行业物联网等5G行业应用研究与开发，加强平台资源整合，集中力量，在政府及行业中推进5G行业应用范例；持续加大发展共享电单车业务。

新能源业务上，依托公司在资金、资源、技术服务等方面的优势，以光储充项目投资开发、建设运营为着力点，聚焦发展储能系统、光储充项目投资开发、建设运营和EPC项目总包业务。积极开展工商业分布式光伏电站的投资、建设及运营，加大与国企、央企及其它龙头企业的合作，扩大集中式和分布式光伏电站EPC业务规模。投资建设锂离子电池与储能系统生产线，完善锂离子电池生产和储能系统集成能力，提升技术服务水平。通过合作、合资或收购等方式在新能源产业链中寻找机会进行重点突破，完善产业链布局，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海外市场方面，依托公司现有海外业务营销网络和人员，以中东、非洲、欧洲等区域为主，拓展海外市场并逐渐辐射其它区域，逐步提高海外市场占有率。统筹国内国外市场，推动公司主导业务和新能源业务相辅共进平衡发展。

2、积极、有序地推进再融资项目的实施，加强募集资金管理

公司积极推进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的实施，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管理。募集资金的使用将为公司业务开展提供坚实的资金支持，确保公司重点项目的顺利实施，同时有利于公司把握市场发展契机，推动业务规模快速扩张，进一步提高公司行业影响力，巩固公司市场领先地位。

3、强化信息披露工作，积极履行上市公司义务

2023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认真做好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

董事会按照给投资者一个“真实公开透明的公司”的要求，对显著影响股票

交易价格的信息，按照规定及时履行报告、信息披露和提示风险的义务。认真做好未披露信息的保密工作，公平对待所有投资者。

5、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和管理水平

2023年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自身实际情况，规范治理架构，以真实完整的信息披露、良好互动的投资者关系、严格有效的内部控制和风险控制体系，诚信经营、透明管理，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继续努力提升内控、内审管理水平，实现董事会对公司经营管理活动的全面监督。加强对审计热点的关注，实现全方位内控管理。

2023年董事会全体成员将继续恪尽职守、勤奋工作，为圆满完成公司2023年度各项工作目标而共同努力。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12日

议案二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章制度，公司监事会起草了《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细内容请见附件。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详细内容见附件。

附件 2：《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6 月 12 日

附件 2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监事会作为监督机构,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有关法律、法规赋予的职权,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对公司依法经营情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监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工作情况

本年度监事会共召开了 8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共 33 项议案,具体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届次	审议议案
2022. 04. 13	第三届监事会 第四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8、《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9、《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0、《关于未来三年（2022-2024）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2022. 04. 28	第三届监事会 第五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022. 05. 06	第三届监事会	1、《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

	第六次会议	<p>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p> <p>2、《关于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剩余股份的议案》</p> <p>3、《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p> <p>4、《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p>
2022. 05. 27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p>1、《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p> <p>2、《关于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p> <p>3、《关于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p> <p>4、《关于〈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p> <p>5、《关于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与填补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p> <p>6、《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p> <p>7、《关于制定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p>
2022. 08. 24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p>1、《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p> <p>2、《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2022. 10. 19	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p>1、《关于调整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p> <p>2、《关于调整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p> <p>3、《关于调整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p>

		<p>期回报的风险提示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p> <p>4、《关于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调整后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的议案》</p> <p>5、《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p>
2022. 10. 28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022. 11. 21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p>1、《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决议有效期的议案》</p> <p>2、《关于调整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p> <p>3、《关于调整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p>

监事会在本年度的工作中勤勉尽职，对公司本部及各子公司进行了调查，确保公司经营层面规范运行、治理层面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规定规范运作。

二、监事会对 2022 年度公司有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公司监事会依法对公司运作情况进行监督，监事会成员列席了历次董事会和股东大会。2022 年度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规定规范运作；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要求，切实履行了各项决议；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和行使职权时勤勉尽责，忠于职守，切实从公司和股东的利益为出发点，没有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行为，也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遵照最新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通过审阅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季度、半年度、年度财务报告及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结合日常监督掌握的经营管理情况，对公司的财务状况进行了审阅。

监事会认为：公司的财务体系完善、内控制度健全；公司定期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要求，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审计报告结论，所涉及事项客观、公允、完整。

3、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情况以及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与运作情况进行了认真审阅和仔细核查。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形式、内容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真实、准确的反映了目前公司内部控制工作的执行情况，评价客观、真实。公司已建立健全了一系列内部控制制度并得到了有效执行，对内部控制审计中发现的缺陷和问题，及时分析和落实整改，确保了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

4、检查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审查，认为除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及公司支付关键管理人员报酬外，公司无关联交易，与关联方不存在资金往来。

5、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为子公司实际提供的担保额为人民币 7,000 万元。不存在违规担保的情形。

三、2023 年监事会工作计划

1、强化依法监管，加大监督力度

2023 年，监事会将持续完善监事会工作机制和运行机制，严格执行《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发挥监督职能，加大制度执行力，依法列席公司股东会、董事会，对管理层和重大事项实施跟踪监督，更好的维护股东权益。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定期组织召开监事会工作会议。

2、加强监督检查，防范经营风险

加大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执行决议和遵守法规方面的监督力度，高度关注公司高风险领域、重大投资、关联交易等方面，切实维护股东权益，

重点在涉及资产安全、公司体制机制、决策程序、风险监控等方面开展工作。

3、加强自身建设，维护股东权益

监事会成员要进一步加强会计知识、审计知识和法律法规的学习，提高自身业务水平和监督检查能力，积极参加监管机构及公司组织的有关培训，拓宽专业知识，提升系统性、战略性、前瞻性思维能力，严格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认真履行职责，更好地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责，同时加强职业道德建设，助力公司规范有序健康发展，切实维护股东权益。

最后，监事会将积极适应公司的发展要求，拓展工作思路，谨遵诚信原则，加强监督力度，以切实维护和保障公司及股东利益不受侵害为己任，忠实、勤勉地履行监督职责扎实做好各项工作，以促进公司更好更快的发展。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6 月 12 日

议案三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起草了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请各位股东审议。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详细内容见附件。

附件 3：《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12 日

附件 3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2 年度公司财务报表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出具了[天健审(2023) 2-147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现将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2 年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人民币）

序号	项 目	主要指标	2022 年	2021 年
1	偿债能力	资产负债率	59.77%	56.80%
2		流动比率	1.37	1.50
3		速动比率	1.19	1.32
4		利息保障倍数	5.56	19.75
5	发展能力	总资产增长率	12.04%	8.55%
6		销售收入增长率	0.06%	27.82%
7		净利润增长率	-44.90%	196.88%
8	盈利能力	销售利润率	16.96%	19.92%
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24%	10.80%
10		基本每股收益	0.3259	0.5378
11	经营效率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28	1.32
12		存货周转率（次）	5.00	5.78
13	现金能力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0.15	0.18
14		每股净现金流量	0.35	-0.17
15	其他	每股净资产（摊薄）	5.54	5.29
16		归属于母公司的每股净资产（摊薄）	5.34	5.56

二、2022 年度财务状况

（一）资产

单位：元（人民币）

序号	项 目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总资产	4,631,532,468.91	4,133,638,100.03	12.04%

1	流动资产	3,637,854,487.31	3,294,331,377.25	10.43%
其中：1)	货币资金	882,470,031.87	771,026,597.34	14.45%
2)	应收账款	1,964,850,406.82	1,864,362,017.75	5.39%
3)	合同资产	150,277,653.58	153,530,966.41	-2.12%
4)	存货	483,448,938.10	393,802,750.04	22.76%
2	非流动资产	993,677,981.60	839,306,722.78	18.39%
其中：1)	投资性房地产	92,368,425.16	104,436,031.39	-11.56%
2)	固定资产	265,307,490.30	197,905,348.53	34.06%
3)	在建工程	164,856,545.43	104,082,048.26	58.39%

2022 年末资产总额为 463,153.25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49,789.44 万元，增长了 12.04%。

1、流动资产为 363,785.45 万元，占总资产的 78.55%，流动资产比上年同期增加 34,352.31 万元。其中：

(1) 2022 年末应收账款 196,485.04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0,048.84 万元，增长了 5.39%。

(2)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为 15,027.77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3) 2022 年末存货 48,344.89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8,964.62 万元，增长了 22.76%，主要是年末未验收项目增加，对应存货金额增大。

2、非流动资产期末数为 99,367.80 万元，占总资产的 21.45%，非流动资产比上年同期增加了 15,437.13 万元，增长了 18.39%。其中：

(1) 投资性房地产期末余额 9,236.84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了 1206.76 万元，下降了 11.56%，主要是从投资性房地产科目调整转出所致。

(2) 固定资产期末余额为 26,530.75 万元，比上年基本持平。

(3) 在建工程期末余额为 16,485.65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58.39%。主要是公司总部“武汉市信息增值服务产业化基地”开工建设持续增加投资所致。

(二) 负债

序号	项 目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负债合计	2,768,412,014.25	2,347,820,631.86	17.91%
1	流动负债	2,648,711,486.58	2,203,013,868.12	20.23%
其中: 1)	短期借款	526,000,000.00	220,650,000.00	138.39%
2)	应付票据	51,258,510.91	13,521,773.86	279.08%
3)	应付账款	1,651,496,380.86	1,603,637,339.37	2.98%
4)	合同负债	147,760,394.87	84,478,228.55	74.91%
5)	应付职工薪酬	54,920,612.49	52,257,261.52	5.10%
6)	其他流动负债	12,840,322.79	6,243,242.73	105.67%
2	非流动负债	119,700,527.67	144,806,763.74	-17.34%
7)	长期借款	112,600,156.00	134,870,416.00	-16.51%

2022 年公司负债总额为 276,841.20 万元,比上年增加了 42,059.14 万元,增长了 17.91%。其中:

(1) 短期借款与上年增加 30,535.00 万元,增长了 138.39%,主要是为了保持生产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要,增加了银行借款所致。

(2) 应付票据期末余额 5,125.85 万元,比上年增加了 3,773.67 万元,增长了 279.08%。主要是公司增大了票据支付方式、且应付供应商的票据尚未到期所致。

(3)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 165,149.64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4) 合同负债期末余额 14,776.04 万元,比上年增加了 6,328.22 万元,增长了 74.91%。主要是本年度预收货款及劳务款增加所致。

(5) 长期借款期末余额 11,260.02 万元,减少了 2,227.03 万元,下降了 16.51%,主要是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三) 所有者权益

序号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差异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63,120,454.66	1,785,817,468.17	4.33%
1	股本	336,368,576.00	337,760,000.00	-0.41%
2	资本公积	721,654,923.38	734,748,596.26	-1.78%
3	盈余公积	80,383,756.00	72,105,451.08	11.48%
4	未分配利润	674,318,992.05	627,816,058.28	7.41%

2022 年末所有者权益合计为 186,312.05 万元，其中股本 33,636.86 万元、资本公积为 72,165.49 万元、盈余公积 8,038.38 万元、未分配利润为 67,431.90 万元。所有者权益较上年增加 7,730.30 万元，增长幅度为 4.33%，增长的主要原因是：2022 年公司完成净利润 11,105.00 万元，计提增加盈余公积 827.83 万元，增加未分配利润 4,650.29 万元。

（四）现金流量情况

序号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934,054.65	59,418,296.33	-14.28%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568,135.80	-179,849,046.48	不适用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436,808.35	71,933,228.16	184.20%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6,992,142.59	-57,892,209.55	不适用

2022 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减少了 14.28%；主要是公司在本年收款保持平稳的情形下，生产性支出较大，从而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2022 年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16,056.81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了 1,928.09 万元，主要是中贝大厦建设项目投资、广州新购房产及新能源电单车自主运营购置资产投资增加。

2022 年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699.21 万元，比 2021 年增加 17,488.44 万元。主要是为保持生产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要，增加了银行借款所

致。

三、2022 年度经营成果

单位：元（人民币）

序号	项 目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1	营业收入	2,643,127,278.31	2,641,461,851.75	0.06%
2	营业成本	2,194,923,882.18	2,115,350,493.07	3.76%
3	税金及附加	10,786,067.84	11,843,353.16	-8.93%
4	销售费用	62,798,466.45	62,498,218.39	0.48%
5	管理费用	101,667,817.02	109,867,092.11	-7.46%
6	研发费用	110,348,796.51	109,197,743.93	1.05%
7	财务费用	20,695,714.48	8,147,858.03	154.00%
8	利润总额	119,399,610.10	224,139,173.28	-46.73%
9	所得税费用	8,349,797.42	22,614,503.41	-63.08%
10	净利润	111,049,812.68	201,524,669.87	-44.90%
1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259	0.5378	-38.69%

1、经营业绩

2022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64,312.73 万元，较上年同期 264,312.73 万元增加 166.54 万元，同比增长 0.06%。

2、期间费用

费用变化的主要原因分析如下：

2022 年度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与上年同比，基本持平。

2022 年度财务费用总额为 2,069.57 万元，与上年相比有较大幅度的增长。主要原因是根据生产经营需要，新增了长期借款和短期借款，产生的银行借款利息支出比上年有大幅增加所致。

综上所述，2022 年度公司资产状况良好、财务状况优良；公司生产经营和企业发展呈现出企稳向好的态势。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12 日

议案四

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有关规定的要求和颁布的固定格式，公司编制了《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其摘要并于 2023 年 4 月 15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12 日

议案五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回报广大股东对公司的支持，同时兼顾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求，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以红利派发登记日当天可参与分配的股本数量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4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47,091,600.64 元，占 2022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43.29%。剩余可供分配的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2022 年度不送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12 日

议案六

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拟继续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本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根据实际情况支付相关费用。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12 日

议案七

关于办理 2023 年度金融机构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项目建设资金需要，公司及子公司拟向包括相关银行在内的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

本次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项的有效期限自本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授信期限内，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

授信形式及用途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贷款、项目贷款、银行承兑汇票、银行保函、国内信用证、国际信用证、出口押汇、进口押汇、票据贴现、金融衍生品等综合业务，具体合作银行及最终融资金额、形式后续将与有关银行进一步协商确定，并以正式签署的协议为准。

最终授信额度以各家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

提议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与授信有关（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融资等）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并办理相关手续。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12 日

议案八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

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参考本行业相近规模、效益企业薪酬水平，并结合企业自身情况，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2023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与津贴标准设定如下：

一、在任董事李六兵、李云、陆念庆、饶学伟、于世良、冯刚未从公司领取董事津贴，仅领取职位薪酬。

二、独立董事崔大桥、李刚、徐顽强年度津贴标准 15 万元/年。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12 日

议案九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满足集团公司及子公司 2023 年度融资担保需求，公司拟自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为止，为子公司及联营、合营企业提供预计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13,000 万元（或等值外币）的担保额度。实际担保额度以最终签署并执行的担保合同或金融机构批复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5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9）。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12 日

议案十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各位股东：

2023 年 4 月 15 日，公司披露了《2022 年年度报告》，公司 2022 年实现净利润为 11,104.98 万元。公司 2022 年的业绩考核目标为“以 2020 年净利润 6788 万元为基准，2022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320%，即 2022 年净利润不低于 28,509.60 万元”。

公司未能达成 2022 年业绩考核目标，根据《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已获授的 36 名激励对象中的 35 人所获授的对应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限制性股票 1,061,424 股，应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 8.4 元/股加同期银行存款利息。

本次激励计划中激励对象梁志大已离职，不再符合股权激励条件，公司同意回购注销其全部未解锁限制性股票 70,000 股。回购价格为 8.4 元/股。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12 日

议案十一

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

鉴于公司未能达成 2022 年业绩考核目标且激励对象梁志大离职，根据《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35 名激励对象所获授的对应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限制性股票及激励对象梁志大已获授的剩余限制性股票共计 1,131,424 股，公司决定对其注销。

上述注销事项完成后，公司股本总数将由 336,368,576 股变更为 335,237,152 股，公司注册资本也相应的将由 336,368,576 元减至 335,237,152 元。

公司将根据上述情况对《公司章程》的相应条款作出修改，并授权公司相关职能部门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12 日

议案十二

关于延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 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7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并于 2022 年 6 月 13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等相关议案。

根据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的相关议案，对本次发行的发行规模、发行方式与发行对象、本次募集资金用途等进行调整并修订了本次发行方案、发行预案等文件。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并于 2022 年 12 月 7 日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对本次发行的有效期限进行调整并修订了本次发行方案及发行预案等文件，同时调整了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授权期限。

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交易所等全面实行股票发行注册制的有关制度规则规定及要求，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并于 2023 年 3 月 15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等并对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授权事宜进行调整。

根据前述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授权有效期均为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议案之日起十二个月，即将于 2023 年 6 月 12 日到期。

为确保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有关事宜的顺利进行，公司拟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均自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延长十二个月，即延

长至 2024 年 6 月 12 日。

除上述延长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外，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其他事项和内容及其他授权事宜保持不变。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12 日

议案十三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股份自愿性减持比例承诺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稳妥解决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股权质押风险、降低杠杆率，保障公司控制权及经营管理的稳定，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拟变更其股份自愿性减持比例承诺，具体如下：

原承诺内容：

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拟减持贝斯特股份的，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进行减持，每年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所持发行人股份数量的 5%¹，且不违背本人已作出承诺，减持方式包括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或其他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

拟变更后的承诺内容如下：

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拟减持中贝通信股份的，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进行减持，每年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发行人总股本的 5%，且不违背本人已作出承诺，减持方式包括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或其他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

同时，上述承诺变更后，本人及梅漫如减持因上述承诺变更新增可减股份（即超过原承诺后的任何减持），所得资金（扣除税费后）将全部存放于中贝通信与李六兵、梅漫开设的共管账户并用于支付下表所列出质股票对应的本金及利息；在此过程中的减持也将充分考虑市场影响，并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披露。当达成以下任一条件：①下表所列出质股票全部解质押，或②承诺变更生效满 3 年（无论届时该部分股票是否全部解质押），本人及梅漫关于股份自愿性减持比例的承诺将恢复至原承诺，即“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拟减持中贝通信股份的，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进行减持，每年减持股份数量不

¹根据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六兵、梅漫目前持股比例计算，如按原承诺要求，李六兵、梅漫本年度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58%。

超过所持发行人股份数量的 5%，且不违背本人已作出承诺，减持方式包括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或其他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资金使用用途不再受限制。

出质人	质押股数（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权人
李六兵	6,000,000	6.71%	1.78%	深圳市中小担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李六兵	46,840,000	52.36%	13.93%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u>52,840,000</u>	<u>59.07%</u>	<u>15.71%</u>	-

除上述自愿性承诺变更外，李六兵、梅漫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时作出的其他承诺内容不变。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12 日